

|  |
| --- |
| 湘教工委发〔2019〕3号  |
| **印发《关于实施湖南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的意见》的通知** |
|     各普通高校：《关于实施湖南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的意见》已经厅党组会议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有关落实情况，请及时报告省委教育工委宣传部。中共湖南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湖南省教育厅2019年4月30日 关于实施湖南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的意见为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进一步把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和全省教育大会、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引向深入，推进“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省建设，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和湖南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有关精神，按照教育部党组《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要求，经研究，决定实施湖南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现提出如下意见。一、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充分发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的育人优势，坚持“六个下功夫”，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以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为关键，强化基础、突出重点、建立规范、落实责任，一体化构建内容完善、标准健全、运行科学、保障有力、成效显著的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体系，形成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格局，切实提高工作亲和力和针对性，着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着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不断开创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新局面，为建设富饶美丽幸福新湖南、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贡献力量。二、建设内容**1．坚持协同发力，统筹推进课程育人。**深入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按照“八个相统一”的要求，推动思政课改革创新，遴选一批思政课精品课程、精品课堂、精品课件，培育和推广一批思政课特色教学方法，推广共享优质教学资源，打好提高高校思政课质量和水平攻坚战。大力推动以“课程思政”为目标的课堂教学改革，梳理各门专业课程所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元素和所承载的思想政治教育功能。推出一批育人效果显著的精品专业课程，打造一批课程思政示范课堂，选树一批课程思政优秀教师，形成专业课、思政课紧密结合，同行同向的育人格局。**2．坚持科教融合，着力加强科研育人。**优化科研环节和程序，完善科研评价标准，改进学术评价方法，促进成果转化应用。落实清理“唯论文、唯帽子、唯职称、唯学历、唯奖项”专项行动。加强学术规范和学术道德教育，构建集教育、预防、监督、惩治于一体的学术诚信体系。加强科研团队建设，落实科研创新团队培育支持计划、科教协同育人计划、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计划等项目，培养选树一批科研育人示范项目和示范团队。**3．坚持知行合一，扎实推动实践育人。**构建“党委统筹部署、政府扎实推动、社会广泛参与、高校着力实施”的实践育人协同体系。落实实践教学标准，原则上哲学社会科学类专业实践教学不少于总学分（学时）的15%，理工农医类专业不少于25%，高职高专类专业不少于50%，严格落实思政课实践教学本科2学分、专科1学分的要求。实施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丰富实践内容，组织实施好“牢记时代使命，书写人生华章”等新时代社会实践精品项目。拓展实践平台，推动实践育人与创新创业基地建设，培育一批实践育人精品项目。**4．坚持以文化人，深入推进文化育人。**深入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教育和革命文化教育，依托湖南红色资源大省、人文资源大省的优势，组织开展“传承红色基因、担当复兴重任”主题教育活动，鼓励高校组织大学生赴韶山及本省本地红色教育基地开展研学活动。发挥雷锋家乡学雷锋优势，持续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三下乡”等活动。大力繁荣校园文化，推进“一校一品”校园文化建设，落实“高校原创文化经典推广行动计划”，开展“我的中国梦”主题教育。推选展示一批高校校园文化建设优秀成果。**5．坚持线上线下结合，创新推动网络育人。**完善网络教育机制，推动高校媒体融合，形成网络思政教育矩阵，提高网络育人整体合力。提高建网用网管网能力，建立网络舆情监控、预警、应对和隐患排查化解机制。按要求落实网络文化成果评价认证，将优秀网络文化成果纳入高校科研成果统计、职务（职称）评聘和奖励范围。拓展网络育人平台，建设好湖南省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心。支持和鼓励我省高校积极融入全国高校校园网站联盟，推动“易班”和中国大学生在线共建。开展“一节一推选”等网络文化建设活动。**6．坚持人文关怀，大力促进心理育人。**深入构建教育教学、实践活动、咨询服务、预防干预、平台保障“五位一体”的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格局。完善教育教学体系，把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课程作为公共必修课纳入教学计划和培养方案，积极探索心理健康教育课程教学改革。按要求配齐配强心理健康教育专业教师。完善咨询预防干预体系，建立学校、院（系）、班级、宿舍“四级”预警防控体系，定期进行心理危机风险排摸和动态监测，完善转介诊疗机制。推进心理咨询机构标准化、机构实体化、运行规范化建设，有多个校区的高校每个校区至少建设1个省级合格心理咨询室，高校每个院（系）建设1个特色成长辅导室。**7．坚持依法治校，切实强化管理育人。**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健全以章程为核心的规章制度体系，推进大学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研究梳理高校各管理岗位的育人元素，把育人功能发挥纳入管理岗位考核评价范围。加强干部队伍和教师队伍管理，严把教师聘用、人才引进政治考核关。加强经费使用管理，科学编制经费预算，确保教育经费投入的育人导向。深入开展依法治校创建活动。培育一批“管理育人示范岗”。**8．坚持以生为本，不断深化服务育人。**强化育人要求，研究梳理各类服务岗位所承载的育人功能，并作为工作的职责要求，体现在聘用、培训、考核等各环节。加强监督考核，落实服务目标责任制，把服务质量和育人效果作为评价服务岗位效能的依据和标准。实施后勤员工素质提升计划，切实提高后勤保障水平和服务育人能力。加强平安校园建设，维护校园和谐稳定，构建人防物防技防相结合的综合防控体系。选树一批服务育人先进典型模范，培育一批高校“服务育人示范岗”。**9.坚持帮扶引导，全面推进资助育人。**完善资助工作机制，构建资助对象、资助标准、资金分配、资金发放协调联动的精准资助工作体系。坚持资助育人导向，构建物质帮助、道德浸润、能力拓展、精神激励有效融合的资助育人长效机制。创新资助育人形式，建立国家资助、学校奖助、社会捐助、学生自助“四位一体”的发展型资助体系，落实“发展型资助的育人行动计划”“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能力素养培育计划”。培育建设一批“发展型资助的育人示范项目”。**10.坚持教育引导，积极优化组织育人。**发挥高校党委领导核心作用、院（系）党组织政治核心作用和基层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全面推行校、院（系）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建立健全学校、部处、院（系）领导干部深入基层联系学生制度。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高校基层党建对标争先计划”，大力推进高校基层党支部“五化”建设。培育建设一批先进基层党组织，培养选树一批党务工作示范岗和青年教工党员示范岗。发挥工会、共青团、学生会、学生社团等组织的联系服务、团结凝聚师生的桥梁纽带作用。培育建设一批文明社团、文明班级、文明宿舍。三、建设项目**1．“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项目。**一是“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高校。鼓励和支持部分高校以“十大育人”体系为基础，全面统筹办学治校各领域、教育教学各环节、人才培养各方面的育人资源和育人力量，推动全体教职员工把工作的重心和目标落到育人成效上，推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融入人才培养各环节，推动实现知识教育与价值塑造、能力培养有机结合，构建校级一体化育人体系。二是“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院（系）。鼓励和支持部分高校院（系）充分挖掘各项工作蕴含的育人元素和育人逻辑，并作为职责要求和考核内容融入整体制度设计和具体操作环节，构建院（系）一体化育人体系。**2．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精品项目。**主要分为课程育人、科研育人、实践育人、文化育人、网络育人、心理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资助育人、组织育人等十个类型，探索形成具有可示范、可引领、可辐射、可推广、可持续的先进经验和典型做法，推动形成加强和改进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一校一品”或“一校数品”的生动局面。**3．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研究项目。**一是针对“三全育人”综合改革、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每年立项若干个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重大攻关项目。二是针对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中的重点、难点、热点问题，每年立项一批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研究项目、辅导员骨干专项。三是继续与湖南省哲学社会科学领导小组联合，每年立项一批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社科基金项目。引导高校加大思想政治工作研究力度，不断提升思想政治工作水平。**4．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平台建设项目。**一是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创新发展中心。围绕学生思政工作、教师思政工作、思政课建设、辅导员队伍建设、网络思政教育、心理健康教育、意识形态管理、统战和宗教工作等方面，一体化构建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创新性研究型工作平台。二是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培训研修中心。主要承担思政骨干队伍的培训研修、理论教育、实践探索、政策咨询等工作任务。三是数字马院。依托高校马克思主义学院建立数字化思政课课程中心，积极探索教学新模式，构建致力于服务全省马院的思政课教学信息资源平台和马院信息化管理综合平台。**5．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队伍建设项目。**一是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中青年骨干队伍建设项目。鼓励和引导高校中青年思想政治工作者注重理论水平和素质能力的提升，注重探索和创新理论研究和实践工作模式，成长为在全省具有较大影响力的工作骨干。二是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优秀团队建设项目。鼓励和引导高校青年思想政治工作者加强团队合作，组建工作团队或教学科研团队，探索行之有效的模式经验，在全省乃至全国产生较高推广价值。三是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名师工作室。鼓励和引导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者创造性地开展工作，培育一支在全国具有较大影响力的名家名师。四、实施保障**1．加强组织领导。**省委教育工委成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委员会，加强工作统筹、决策咨询和评估督导，办公室设在省委教育工委宣传部（统战部、省教育厅思想政治工作处），负责协调推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的组织实施和项目评审、管理等。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项目作为省级教改项目，纳入高校教师的教学科研成果统计、职务（职称）评聘范围。各高校要把落实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作为“一把手”工程，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健全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每年党委（常委）会至少专题研究一次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2．配齐建强队伍。**省委教育工委将督促高校严格按照中央和省委关于高校思政课教师队伍、辅导员队伍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队伍建设的政策要求和量化指标落实到位。加大培养培训力度，五年内完成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轮训。组织开展辅导员年度人物评选、辅导员素质能力大赛、思政理论课教师“芙蓉教学名师”评选等活动，选树一批先进典型。各高校要将思想政治工作队伍纳入学校人才队伍建设总体规划，完善选拔、培养、培训、激励机制，形成一支专职为主、专兼结合、数量充足、素质优良的工作力量。**3．加大经费支持。**省委教育工委将高校思想政治质量提升工程纳入高校“双一流”建设专项重点支持内容，经费单列，切实保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各项目的顺利实施。各高校要从预算中足额安排资金，支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项目经费使用范围和标准要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确保专账核算、专款专用。**4．强化监督检查。**强化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督导考核，把加强和改进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纳入高校巡视、“双一流”建设、教学科研评估范围，作为高校领导班子述职评议、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工作考核的重要内容。各高校要结合实际，研究制定具体实施办法和相关配套政策，明确路线图、时间表、责任人，确保按照责任分工和时间节点落实相关重点工作。省委教育工委将加大对立项高校和项目的过程管理，开展绩效考评和结项评估验收。 |